

##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12月5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1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公司内控工作需要，公司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内审费用为30万元人民币，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与其签订相关协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一定规模和实力，且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也是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有利于更有效的全面开展公司内控审计工作，也可节约公司内审工作的财力与人力，我们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12年度内审工作。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南京天加空调设备有限公司35%股权和天津天加空调设备有限公司35%股权的议案》

此交易详见公司2012-051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确定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

经董事会决定，公司将于2012年12月28日（周五）上午9:30召开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第一项议案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进行审议。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 2012-052 公告。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